

网

李丽玉
著

●崇武文学丛书



李丽玉 著

感同身受 情真意切

第一部惠女写惠女的作品

●崇武文学丛书

特 别 的 崇 武

谢 冕

福建惠安的崇武那个地方，是个很特别的地方。陆地到这里就是尽头，半岛伸向海中，有古城墙蜿蜒于海浪之上。城墙历经数百年风霜，依旧保存完好，而规模比这大得多的北京城墙却已消失。半岛风大，树木多难站稳，倒是木麻黄、台湾相思却挺立在风浪中，干涸的沙滩上生着绿茵茵的、铁一般的龙舌兰。这里的植物，和这里的人一样，都是能战胜险恶环境的很坚强的物类。

这是一座由石头垒成的城。灰朴朴的一片铺展开去，再往前走，便是海了。除了城墙是石垒的，所有的民居也都是石垒的。石头取自这里的山上。开采、切割、打磨，都用人的一双手。庞大的、坚硬的、粗砺的石头，到了崇武人的手中，特别是到了崇武女人的手中，都化做了可以随意塑造的柔软。这里的人，原来是以饱和着生命的血肉之躯，战胜那无边无际的冰冷和无情！

福厦公路到惠安，叉出一线，一径东行。到了大海，路就消失了。不说这里离文化的中心腹地有多远，即使是离厦门、泉州，甚至是惠安，也还有相当的距离，总之，所有的道路到这里都是到了尽头。用边缘，用僻远，用什么来形容这里的远离中心，都不算过份。但边远并不意味着隔膜，特别是对崇武这样的地方。

令人诧异的还不是这里的自然景观，还不是它的荒凉和贫瘠如何地造出了顽强、坚定的繁盛；令人惊叹的更是这里的人文景观。惊叹于它在大陆的尽头，在延伸入海的最后一块陆地上，一

个过去的渔村如今的小镇，却有着较之内地毫不逊色的诗和小说，艺术和文化。

人们谈论得最多的是这里的女性——著名的惠东女子，她们的服饰，她们的婚嫁，以及她们的情感世界，而人们却不大谈论这里的精神生产和艺术创造。在海滨的风沙和贫瘠之中，如这里花一般开放的女性那样，这里开放着文学、艺术的花朵。一切也如同这里的环境和氛围，如同这里的自然和人，崇武的精神之花同样是：愈是艰难，便愈是美艳。

人口不多的半岛渔村，居然有一份纯文学刊物。在这个已有十多年历史的《崇武文学》的周围，活跃着一支颇有实力的作者队伍。这里还有一个崇武诗社，诗社办了一份专门刊登旧体诗词的诗刊《海韵》。诗社也有近十年的历史了，如今还在定期开展吟诗活动，它得到海内外的广泛支持。这个海滨小镇，集中了一批文学创作的熱心的组织者和创作者，他们在这里默默地开展着高境界和高水平的包括新、旧文体在内的创作活动。这不能不说是崇武这地方的另一种奇观。若说自然景观多半天成，而人文景观则是不可重复的热情和坚韧的创造。

蒋维新从崇武来函，说是《〈崇武文学〉作品选》要出版，希望我写几句话。这里的作品我过去多数都读过，这次不可能重读。说了上面那些杂感性质的话，算是对《崇武文学》及其作者们的祝贺。

中国的很多地方我都去过，有些地方大体只能去一次，崇武离北京很遥远，而我已去过多次，只要有机会，我还会去的。那地方毕竟是有着和别处不同的特别。

1996年6月30日于北京大学

序

陆 昭 环

这是一部很可读的女性长篇小说，写的正是惠安东部沿海那群婚俗奇特、心态奇特的女子。以其女主人公忆秋这个优秀的惠女的婚姻遭遇和爱情追求，细致入微地描写了她在封建世俗网中的痛苦挣扎。在这个被著名评论家谢冕称之为“地方小割据”的地方，敢于冲破这封建婚姻的罗网的女子甚少，当然，较之前几年，也不乏其人。这部长篇的作者李丽玉，正是从海岬出走而进入大都市的“白领丽人”，她把自己和姐妹们的经历，溶入小说中，以满腔悲愤叙写一个为爱牺牲的惨痛的故事，感情之深烈，叙写之坦荡，语言之流畅，出自一位初中文化程度的少女之手，实属不凡，堪称奇迹。事实证明，惠女在抗争与自我解放中，表现的非凡才能，是同她们传统压抑成正比的，她们过去失去感情太多，她们现在要更大胆地补偿，爱与恨如同一辙；爱也曾使纯洁的少女失贞，恨也曾使失贞的少女自毁，人世间居然如此冷漠，种种无意识的妒嫉，在姐妹间，在亲友间互相残杀。哪里有封建陋俗，那里就有甜蜜的偷情；哪里有祖制的婚俗，那里就有婚外狂恋。这是对历史的惩罚，并以振憾人心的悲剧力量，为新的女儿们求得再生和自我解放。这，才是真正的道德力量，才算为新的时代培养最纯洁的男和女。

在这部长篇小说中，在世俗网中的亲情、友情、恋情乃至故

乡情，都描写得十分细腻，甚至太过细腻。喜怒哀乐，一环叩一环，精彩的抒情和愤懑的议论比比皆是，李丽玉把自己曾经感受的情爱和愤恨，倾入忆秋和慕平的甜蜜的偷情和失败的婚姻。正是旧的封建传统和集体无意识的冷漠，正是这似无形的却处处能触到的网，使这位深情少女不得不走向绝路，向大海讨回公道，对故乡人发出惨痛的警告。这是谁的过错？很值得沉思。用血泪和死亡抗拒世俗的观念，惠女为此牺牲了多少？在当代的所谓政治经济转型期间，这种牺牲能抑制多少呢？仍然应是我们社会必须关注的热点。

应该说，《网》的发表，对于我自己的惠女系列和影视创作乃至惠女调查研究工作，有很大启发、帮助和促进。李丽玉第一部长篇的版行，说明惠女的惊人进步，必须系统地深入地对惠女的智慧才能和婚姻现状进行认真研究。惠女写惠女，这是福建文坛一大胜事，一大收获。我呼吁省文联、文学院都来关注这件事，都来帮助李丽玉做些实实在在的事，让这位惠女更加出类拔萃，让她的创作可以更上一层楼。在李丽玉的长篇里，我自觉检点了自己的疏误，更发现了自己的创作中，对婚嫁陋习和惠安男子的简单化叙写，弊病甚多，最大的弊病是我自己没有深入其中，真实性少了，猎奇性多了。因此，我郑重介绍这部长篇小说给读者们，更表示要向这部长篇的作者学习。我满腔热情地希望：李丽玉能接过我的笔，更深刻、更全面、更动人心弦地表现惠女命运，尤其是开放改革后惠女命运的改变和进步。

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谨以此书献给

我劳苦一生的母亲

——作者

目 次

总序：特别的崇武	谢 冕 (1)
序	陆昭环 (3)
楔 子	(1)
第一章	(2)
第二章	(25)
第三章	(47)
第四章	(73)
第五章	(93)
第六章	(111)
第七章	(147)
第八章	(166)
第九章	(178)
第十章	(195)
第十一章	(217)
第十二章	(234)
尾 声	(242)
后 记	李丽玉 (244)

楔子

阳春三月，太阳依然是吝啬的，上午它迟迟地露面，还不到傍晚又很快地隐进灰色的云层里了，辽阔的天空和一望无垠的海面顿时显得一片灰沉沉。

张忆秋站在海边这块熟悉又难忘的礁石上，迷惘的眼光眺望那海天相接的地方，思维跌进了一种跨越时空的混沌里。她那一头柔软乌黑的披肩长发和身上淡黄色的裙裾随着海风轻摆。海浪汹涌澎湃，无休无止，每一个浪头撞到脚下的礁石，都溅起雪白的水花，泼到她的脸颊、裙摆上。她望着脚下涌动的海浪，仿佛听到浪涛声中隐约有一个微弱的声音在说：“囡仔，妈只要活着亲眼看到你上头做髻^①，死也就瞑目了。”她倏然打了个冷颤，心头不禁一阵阵痉挛。泪水慢慢渗透她深黑的瞳孔，眼前的一切都变得模糊了。终于，她歇斯底里地对着那广袤的大海呐喊：“啊……我该怎么办？我该怎么办？！……”喊声在大海深处回荡，两只受惊的海鸥展开翅膀仓惶地掠着水面向远方飞去……

① 上头做髻：闽南方言，意即出嫁。

第一章

深秋的月夜，渔村里那一幢幢石砌的房屋几乎全熄灯了，忙碌了一天的人们都已沉入梦乡。此时，村西头一座极普通的住宅里，灯火却依然明亮。

张德森满怀忧虑焦灼不安地在厅里踱着步子。东侧房间里，妻子秀文那一声声痛苦的呻吟使他十分担心。他踱到西侧的房间里，那张他母亲遗留下来的古式大眠床上，蜷缩着三个孩子。见到他，几双眼睛带着不安与恐惧一齐投过来，几乎异口同声：“爸，我妈要紧吗？”他咬着嘴唇，没有回答。于是，孩子们的眼圈渐渐红了，大女儿素芬更是泪光闪闪。他强装镇定地说：“素芬，你较懂事，照顾弟弟们先睡吧！别跑出来，你妈大概……大概不会有事的……”他发觉自己的声音有点发抖。是的，妻子那痛苦的呻吟，好似动物受伤的悲鸣，听起来实在让人毛骨悚然。阵痛已经两天两夜，秀文这次是第四胎，而且又是隔了那么多年才怀上的。大女儿素芬今年十二岁了，还有两个儿子志高、志坚，一个十岁，一个也八岁了，都在学校里念书。自从秀文又怀上孩子后，素芬便不再上学了，尽管她每门功课很好，班主任曾一再上门来动员让她继续念书，但德森只能无奈地摇头。对于他这个当父亲的来说，负担实在是太重了。在村里，他是个有知识的人，从解放初期起，他就一直为公家做事，每月工资才二三十元，要维持一个家庭，经济上的拮据是可想而知的。何况现在妻子又怀孕在身，不便劳作。

所以，他只好硬着心肠让女儿辍学了。

秀文躺在那张油漆斑驳的眠床上，身上盖着一条毛毯，脸色非常苍白。她的身体被阵痛折磨得不住瑟瑟发抖。嘴里发出了断断续续的呻吟。随后，她在床上痛苦地翻滚着，呻吟声也从极力抑制而终于忍不住痛苦地喊起来。她觉得腰椎骨随时都快要折断似的。她眼睛里滚动着泪珠，双手青筋毕露地空中抓着、扯着，嘴里没头没脑迷乱地说着绝望透顶的胡话。她觉得生命力正在体内渐渐耗尽，而腹中的孩子偏是这样缠着不肯落地。

接生婆坐在床边，手里边拿酒精棉花给那些接生器具消毒边不时按捺秀文在空中绞扯的手掌。她五十开外年纪，是村里唯一的接生婆。此刻，产妇撕心裂肺的喊叫并不干扰她那一份职业性的泰然自若，在她听来，那痛苦的呻吟声犹如一支迎接黎明的晨曲，虽混和着血与泪却同时也夹带着生命诞生的伟大的眩惑，她只时不时对产妇适如其份地安慰几句。

接生婆安慰些什么话，秀文一句也听不清楚，她的思想几乎处在迷糊的状态了，只有在潜意识里痛苦地祈祷着：“孩子，我的孩子，快点出世吧！哦，天！求求你了……”紧接着，又是一阵剧痛袭来。在她尖叫的同时，德森猛地推开房门冲进来。现在，他再也顾不了什么，让那些该死该下地狱的封建礼教都见他妈的鬼去吧！他此刻只惦念着妻子正承受着人世间无以伦比的痛苦。孩子是他们所共有的，为什么受苦的全是她，而自己却不能为她分担点滴。他首先看到的是妻子那一张浸在汗水与泪水中又被疼痛蹂躏得变了形的脸，他的心顿时为之颤栗了。接生婆用责怪诧异的眼光射过来，随之呵斥：“出去，出去，妇人产小孩，哪有当男人的在场？”可他不管，固执地来到床边，把呵斥当成耳边风，他

用手紧揽住妻子那扭动的头部，轻呼着她的名字，不停地安慰着。

在极度痛苦的挣扎下，德森发现妻子的脸色越来越苍白，豆大的汗珠和泪水遍布脸颊，浸透枕巾。时间一分一秒逝去，孩子还是不肯降生，不安的情绪更紧地围绕在他的心头。过去秀文生素芬姐弟，他都恰好在家，孩子们出世都很顺利，不像此刻给秀文带来这么剧烈的痛苦。当然，秀文今年已三十四岁了，对有知识的他来说，是懂得大龄妇女分娩难度比较高，但他绝没料到会是如此情景。现在，望着妻子那苍白如纸的脸孔，他不得不把脸转向身旁的接生婆，语音中带着焦灼与不安：“怎么，是不是会危险？”“我看不会吧！只是多拖点时间。”正说着，床上产妇突然又迸发出尖叫，身体在床上痉挛不已，随之是阵阵 人的呼号。她的眼神迷乱，叫嚷声无比凄厉。时间似乎凝固了……终于，一个活蹦蹦的女婴降临到人间。此时，正是公元一九六九年深秋时令。事后，张德森经过了一番思索，终于意味深长地给这个小女儿起了个名字：忆秋，为的是让孩子以后怀念她母亲生她时那种痛苦经历是在秋天。

夕阳将落，晚霞把西边的天空染得一片通红。云朵变幻着各种怪异形状，有的像火把，有的像大小山丘，也有的像奔驰的各种可爱动物，千姿百态，美不胜收。

素芬和母亲还在田地里拔草施肥。十七岁的她，长得婷婷玉立，身体各部位发育得很好，线条丰满又柔和，具有那种属于海岬女子的健美与清秀。她那双深黑明亮的眼睛，时时焕发着醉人的光彩。挺直的鼻子配上两片不厚不薄的嘴唇。不管气候严寒还是炎热，双颊始终泛着两片红晕，使她愈发让人感觉健康美丽，浑

身充满蓬勃的生命力。

“素芬……”母亲在那一边田头叫她，“晚了，我们回家吧！剩下的明天再来做。”“好，您先回去，我再多做点儿。”

秀文放下手中的锄头，站直身子望着蹲在地里的女儿，见她双手还在勤快地拔着杂草，不由从心底叹息，倘若不是农活太重，她一定要培养女儿多念几年书。素芬从小就很聪明，什么活儿只要一看就会，自己确实太需要她帮忙了，农活一个人无论如何是忙不过来的。现实如此，她也没办法。

直到夕阳完全沉入西边的山峦，天黑了下来，素芬和母亲才从田里回家，一到家门口，就听见一个欢愉的声音嚷着：“妈妈，姐姐，回来啦！我可等久哟！”秀文一看是小女儿忆秋，忙放下肩上的锄头蹲下身把女儿拥入怀中，情不自禁地在她脸蛋亲吻。多乖的女儿呵！她心里不能不感慨着时光流逝之快，曾何几时，这个差点要了她的命的小女儿已长成这般可爱，她那用红绢巾结起的发髻，那双又黑又大双眼皮的眼睛以及脸颊上两个小小的酒窝是那么的美丽。秀文心头油然涌起一股母性的骄傲。是的，两个女儿都是漂亮的，都有一双大而深黑的眼睛，素芬心地善良，懂事勤快又会体谅人，而忆秋，从开始学讲话起，就是轻声细语，乖乖巧巧的，难怪邻居亲堂婶婆常说：“秀文真福气，有两个多好的女儿。”

一家人吃过晚饭，素芬照例先洗好碗筷，然后收拾屋里，等忙完了一切回到卧房，弟妹们都已经睡着了。她在梳妆桌前坐下，一边继续绣着那副鸳鸯戏水的枕头，一边默默地想着自己的事。记得小时候，自己是多么喜欢念书呵！但她很明白在自己这样的家庭是不可能的，她深深理解父亲一个月几十元工资既要维持家庭

生活又要供养两个弟弟念书，已经够困难了，她能体谅父母，从没有在父母面前埋怨过，只是默默地辛勤地帮家里劳动。随着时光流逝，她成熟了，她几乎把自己的全部精力都耗在田地里和家务上。从小在父母严厉又不失慈祥的教育下，她性格中自然有了父亲的豪爽，有了母亲的精打细算。早在几年前，她就能代替母亲上集采粮食，并且一手拿秤一手收钱地卖出自己劳作收成的蔬菜。她多么希望用一双勤劳的手为这个家庭创造幸福，让弟妹们过上好日子呵！她勤俭节约，对电影里看到的那种都市女郎的浓妆艳抹，流行的长筒丝袜及高跟鞋，她欣赏却不羡慕，她甚至节俭到连渔村姐妹伴通常用的香粉纸也舍不得买，至于那些什么巴黎的香水、摩丝等等玩艺儿对她来讲更是可望而不可及的了。她正视现实，不愿去幻想那些不着边际的事情。她虽不刻意打扮自己，但在村子里却是个出名的爱洁净姑娘。

尽管素芬是个务实的人，但少女时期的她，同样拥有如雨如丝如梦如幻的缤纷思绪。八年前，当她还是不懂事的小姑娘时，就许配给本村的一户人家了。这是本地历来的风俗，说起来令人难以置信，但又是真真实实的。这里儿女婚姻全由父母包办，孩子尚在襁褓之中，父母就开始为其物色对象了，从此把自家儿女禁锢在这丑陋的婚俗中。至于孩子，当然不能理解父母亲所做的是关系到自己终生的命运。是甜苦？是悲喜？是怅然抑或无奈？他（她）们全然不知。

素芬当然毫无例外地躲不开本地的种种封建礼教世俗观念及包办婚姻。那年，她终于在太多媒人的撺掇下，经过母亲细心挑选，把她许配给本村一户人家的儿子并订了婚。男方叫林池明，大她两岁，小学才念到四年级就辍学跟他父亲到深圳去学土建。家

里有大哥，他排行第二，下面还有一弟一妹。他的父母为人很忠厚，家庭环境也不错。对于这门亲事，素芬无法说任何话，这里风俗历来如此，即使你对这种包办婚姻怎样不满也是无可奈何的。随着岁月流逝，人逐渐长大，虽然不能看透男方的思想内涵，但从外表及平时所做所为看来，还不至于让她反感。有时，母亲会笑着问她对未来夫婿有何感觉，而她每次也只有羞涩地微笑着，不作任何回答。

黑夜过去是白天，白天过去又是黑夜。时间在不经意中流走，岁月在不知不觉中逝去。一年，很快又过去了。这是个夏天的午后，赤日如火。秀文拿了张椅子坐在门前的苦枣树下乘凉，那茂密的绿叶遮住了炎日。想不到当初偶然栽下的这棵苦枣树，在几年后的今天特别是夏季竟给全家人带来了这么多的好处，每当从田里回来，又累又热，只要一坐在树荫下就凉快多了，疲劳也减去了大半。

小女儿忆秋在旁边玩家家子，忽然她睁大眼睛问：“妈，姐姐是不是要出嫁了？”秀文吃了一惊，望着面前娇憨的小女儿，忍不住把她搂进怀里，摸着那油光润滑的蝴蝶发辫，无限怜爱地说：“傻呵！阿秋，你姐姐长大了，当然要嫁出去的。你现在还小，孩子家别搬舌头，以后大了就会明白，懂吗？”忆秋把头乱摇，睁着大眼睛一字一句地说：“反正，我不让姐嫁出去！”秀文觉得面前的女儿天真极了。好久，她叹了口气喃喃自语：“傻孩子，娘哪愿意让姐早嫁出去？可是婚俗……唉。”

村里的童婚早婚陋俗，谁也不晓得是从那个年代遗留下来的，是这般的根深蒂固又是那样现实和无奈。想当初，秀文也是由媒

婆及父母的主张嫁给张德森的，所幸的是，老天有眼赐给她一个好丈夫。他生性温和善良，多情又会体贴人。尽管，二十多年来，她跟他尝尽多少苦头，那种种艰辛困危是局外人所不能体会到的，但她仍然要感谢老天爷，因跟她同辈的姐妹伴所嫁的夫君中，游手好闲、好吃懒做的比比皆是，甚至酗酒发病时对老婆拳脚交加满口粗言野语者也大有人在。而德森和她做夫妻这么多年来，相敬如宾，互相体谅，她的确从没听过他任何一句粗言。难怪每次碰到当年的老姐妹们，拉不了几句家常人家便会用羡慕的口吻说：“阿秀，人的八字好也不一定要生得好看，看你家德森，有才有德，好心好意。这种夫婿，就是跟他要一世人吃苦挨饿也心甘情愿，哪像我们那死鬼男人粗暴野蛮。这简直是天堂地狱不一样呀！”

是的，如果说秀文还有遗憾的话，就是张德森太穷了。当初，他们结婚的房子是间日来十八天窗雨来十八盆桶的小屋，房里只有一张眠床和一张不知用过几代人的梳妆台，唯一醒眼的是一条新的棉被。可是，当她换洗被面时才发现里面全是补钉得五花八门的旧棉织！就这样他们结合了，二十几年来有难同当有福同享，真正过着“夫妻恩爱苦也甜”的日子。

张德森是家里的独子，他母亲生了五胎女儿后才生了他，听说当时他母亲生下他时高兴得哭了一天一夜。在那重男轻女的年代里，张德森无疑是父母的心头肉宝贝儿。尽管在那解放初期，人们三顿的温饱还没着落。村里大多男人以出海捕鱼为生，可他母亲却坚持不让他讨海，那时船只不如现在设施安全，一年四季常常听到那号船只遇难什么的。都说走船跑马没三分性命，他父母怎样也不会让他去讨海。老人家省吃俭用送他念了两年书，由于他聪慧好学，有天赋，加上平时勤钻研，因此具有相当的文化水